

第33屆台北國際包裝工業展

TAIPEI PACK

參展實施規範

2020年11月6日起開放報名

同期展出

- 台北國際食品展覽會
- 台北國際食品加工設備暨生技/製藥機械展
- 台灣國際飯店暨餐飲設備用品展



We Pack Prosperity!



6月23-26日
2021

南港展覽1館(TaiNEX 1)、南港展覽2館(TaiNEX 2)

www.taipeipack.com.tw

For further information, please find your nearest TAITRA office online:
<http://BRANCH.TAIWANTRADE.COM.TW>

Organizers:
TAITRA

Taiwan External Trade Development Council

Taiwan Packaging Association





2019年展出規模

226家數, 758攤位數, 64,086買主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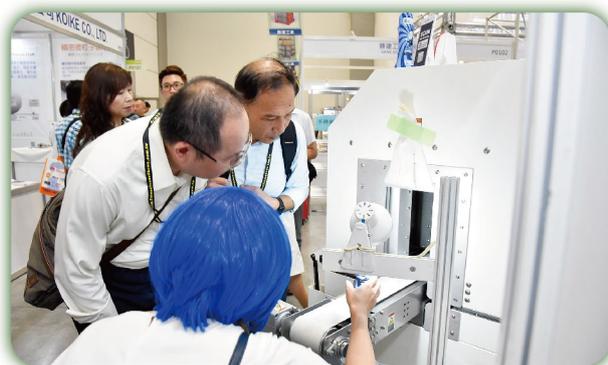
展出規模與參觀人數突破新高

	廠商家數	攤位數	參觀人數
2017	192	598	60,803
2018	188	585	62,358
2019	226	758	64,086



展覽特色：

- 年度台灣包裝產業拓銷全球的專業平台。
- 集結包裝、塑膠、與印刷三大元素(Packaging, Plastic, Printing)。
- 展品應用領域廣，食品、藥品、化妝品、包裝外盒及資材、倉儲物流及工業包裝皆為歷屆參展廠商展品應用。
- 完整展示食品產業鏈，與同期展出的「台北國際食品展(FOOD TAIPEI)」、「台北國際食品加工設備暨生技/製藥機械展(FOODTECH & BIO/PHARMATECH TAIPEI)」、「台灣國際飯店暨餐飲設備用品展(Taiwan HORECA)」展現上、中、下游食品產業。



展覽宣傳暨活動規劃：

- 台北國際包裝工業展為B2B的專業展覽，可觸及來自台灣及世界各地的買主，透過外貿協會63個外館的網絡，邀訪買主親臨現場參觀採購。
- 專屬參展商的「一對一採購洽談會」，在台灣的會議室就可以與來自世界各地的買主洽談！
- 展期間舉行產業研討會，將邀請日本業內專業講師進行包裝產業探討。
- 包裝展精選展示區(TAIPEI PACK Selection)將於南港展覽2館陳列精選展示品。
- 針對包裝產業的重點市場及台灣包裝協會調查的潛在市場加強洽邀。





一、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台灣包裝協會

二、展出及進出場日期

展出日期：2021年6月23至25日（星期三至星期五）上午10時至下午6時。

2021年6月26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下午5時。

註：為維護安全及秩序，本展禁止12歲（含）以下之兒童入場。

	日期	備註
進場	2021年6月20至22日 (星期日至星期二)	南港一館
	2021年6月21至22日 (星期一至星期二)	南港二館
出場	2021年6月26日(星期六)	下午5時展覽結束後 先撤除輕型及手提展品
	2021年6月27日(星期日)	大型展品及裝潢材料出場

三、展出地點

南港展覽1館(TaiNEX 1)1樓I區展場(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號)

南港展覽2館(TaiNEX 2)1樓P區展場(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2號)

四、展出項目與展區規劃

展出項目：

包裝機械及包裝材料、紙類容器、印刷機、印刷耗材、包裝工廠設備、自動填充、密封與秤重機、膠帶、膠模與棧板、運輸、倉儲及物流、食品與藥品包裝機、製袋機、材料控制設備、真空包裝機、輸送帶、收縮膜包裝機等，品項請見末頁「參展產品代碼表」。

展區規劃：

南港一館：包裝機械區、媒體區

南港二館：包裝機械區、包裝材料區、媒體區

註：主辦單位將於報名時間截止後依各報名廠商攤位需求數量規劃展區，故無法在受理報名期間預告展區確切位置；廠商可選擇相對應的展區，惟主辦單位保留最後調整之權利。

TAIPEI PACK

五、參展資格

- (一) 展出本國產品者：
在我國正式註冊登記，經營相關產品之製造商或貿易商。
- (二) 展出外國產品者：
 1. 經政府許可進口國家或地區之外商，或其在台代理商、經銷商、分公司及辦事處。
 2. 代理外商參展之本國廠商須先取得外商授權書或代理合約書等書面委託資料。

六、注意事項

- (一) 參展廠商請自行於展覽期間(含進、出場)投保產險或竊盜險，主辦單位對參展廠商於展覽期間財物遭竊、損壞等情事不負賠償責任。
- (二) 參展廠商於展覽結束後應自行或責成裝潢商將攤位裝潢材料清除完畢。
- (三) 參展廠商所租攤位僅能標示報名之公司名稱，不得私自分租轉讓，或以非報名時申請之公司名稱參加展出(包括贊助廠商及子公司)。如有違反，主辦單位除立即收回轉讓之攤位，停止非報名廠商繼續展出外，並禁止轉讓者及受讓者參加本屆及下屆展覽。
- (四) 主辦單位得視展品性質及廠商以往參加台北專業展或主辦單位所辦理國內外推廣活動之紀錄，決定是否接受報名參展。
- (五) 參展廠商所提供之資料，將視為爾後本展各項刊物宣傳推廣之依據，嚴禁參展廠商於展覽期間陳列產地標示不實、仿冒商標或侵犯他人專利或著作權之產品，凡於參展前或參展期間發生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糾紛而涉訟中之產品，一律禁止展出。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參展廠商須負一切賠償或訴訟責任。
- (六) 國內業者須持預先登記確認函 / 邀請函附名片換證入場。
- (七) 展覽第4日(6月26日)開放非相關業者購票入場參觀。
- (八) 其餘規定請參閱參展辦法「外貿協會台北專業展參展一般規定」。



2021年6月23-26日



七、宣傳計畫



國內外媒體宣傳

展前六個月於全球多家重要媒體刊登展覽訊息，展前二個月起於國內知名報紙、廣播電台及國內網路媒體刊登廣告。

網路行銷

建立本展覽網站，展前以多語系電子報發送海內外目標買主，發佈展會最新訊息並洽邀來台採購。

宣傳物設置

公車廣告、捷運燈箱國際機場宣傳物設置將於展覽開始前設立，吸引更多目標買主參觀。

開幕造勢

開幕典禮造勢、舞台新品發表會等多項活動於展前、展中辦理。

參展廠商名錄

展覽現場發送國外買主參考，官網持續曝光當屆展商名錄，至下屆辦理止。

八、參展費用

(一) 台北南港展覽館 1 館 (攤位長、寬各 3 公尺) :

攤位類別	攤位費 (含稅)	攤位面積
面臨主走道攤位	NT\$57,000	9 平方公尺
一般攤位	NT\$51,000	9 平方公尺
面臨主走道含柱攤位	NT\$23,000	約 5.5-5.7 平方公尺
一般含柱攤位	NT\$22,000	約 5.5-5.7 平方公尺

TAIPEI PACK

(二) 台北南港展覽館二館 (攤位長、寬各 3 公尺)：

攤位類別	攤位費 (含稅)	攤位面積
面臨主走道攤位	NT\$55,000	9 平方公尺
一般攤位	NT\$49,000	9 平方公尺
面臨主走道含柱攤位	NT\$40,000	約 7.5 平方公尺
一般含柱攤位	NT\$39,000	約 7.5 平方公尺

註：攤位費用不含裝潢及展示設備，僅包含空地面積及 110 伏特 500 瓦基本電力。

(三) 參展訂金：每一攤位新台幣 15,000 元，將於報名確認後以掛號通知繳交。

(四) 參展費尾款：攤位圈選會議分配攤位後，將以掛號通知繳交參展費尾款。

(五) 參展廠商完成報名後，已繳的攤位費訂金及尾款，概不退還，如有退訂部份攤位，亦不得以繳交之訂金抵繳其他攤位費用。

九、報名手續

(一) 報名方式：一律採通訊方式報名，報名資料請以中華郵政公司掛號郵寄「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 展覽業務處展覽二組收」(台北市郵政 109-770 號信箱)，並於信封註明「報名 2021 年台北國際包裝工業展」。

(二) 報名時間：自 2020 年 11 月 6 日上午 9 時起，各展館指定展區之攤位額滿截止(詳註 3)。報名順序以中華郵政公司各分局投郵之郵戳時間為憑，凡於 11 月 6 日上午 8~9 時投郵者，郵戳時間一律視為 2020 年 11 月 6 日上午 9 時。(如郵戳時早於 2020 年 11 月 6 日上午 9 時，恕不受理)。

註 1：投郵時請注意郵戳是否清晰，並保存「郵件收執聯」以備查考。

註 2：各郵局代辦所郵戳皆集中於當日下午時間，為避免損及權益，請勿於郵局代辦所投遞報名表。

註 3：若單一展館指定展區供不應求，則使用累積年資、自選號排序作為資格排序。

(三) 報名應繳證件與資料：(應繳資料未備齊者，不受理報名)

1. 報名表(請自行影印存參)。

2. 「公司或商業登記核准函」影本(取代「營利事業登記證」之文件)。

3. 參展產品型錄一份。

(四) 資格審查：

經審查合格之廠商，須於繳款通知限期內繳納參展訂金(每一攤位參展訂金為新台幣 15,000 元)，訂金一經繳納，不因任何理由退還。

十、攤位分配

(一) 主辦單位將視展場容量、廠商參展記錄及展品項目核配展區及攤位數，之後將寄送參展訂金繳費單，通知報名廠商所獲分配之展區及攤位數，廠商屆時可決定是否繳交訂金參展。

2021年6月23-26日



(二) 嚴禁廠商合併或轉租攤位 (包含以子公司或相關企業為理由) ，一經查獲，違規廠商必須立即撤除合併或轉租攤位之公司名稱及 Logo，主辦單位並可視情況取消其下兩屆參展之權利。

(三) 挑選攤位原則如下：

1. 選位順序：參展廠商依主辦單位核定產品區範圍內選擇攤位，同一產品區內，

(1) 參展攤位數較多者先選。

(2) 攤位數相同者，以報名表郵戳時間決定先後順序。

(3) 攤位數相同，郵戳時間相同者，以參加本展的累積年資多者先選。

(4) 參展累計年資相同者，以自選號與發票號碼相近者先選 (詳見自選號排序說明) 。

(5) 若上述皆相同，則以抽籤決定先後順序。

(6) 攤位一旦選定後，廠商不得向主辦單位要求更換攤位或展區。

※ 為維護公平性，未參加攤位圈選會議之廠商，須待現場其他相同攤位數之廠商選完後，再由主辦單位代選攤位，廠商不得有異議。

2. 主辦單位將擇期以書面通知經審查合格之廠商，6 個攤位 (含) 以上的廠商將由主辦單位以 EMAIL 通知選位，餘數則舉行攤位圈選會議挑選攤位。

3. 主辦單位有權視實際狀況調整廠商攤位位置。

4. 如欲選擇之攤位位置旁有臨主走道含柱攤位，須連該含柱攤位一併租用。因特殊情形經主辦單位核可者不在此限。

5. 同一參展廠商之所有攤位均應相鄰接，且不得跨越走道選攤位，圈選攤位以最大正方形為原則。

(四) 主辦單位將依照廠商報名表勾選之展覽館進行登記，若遇任一展覽館額滿，將另行通知廠商變更展覽館或改列候補。

十一、自選號排序說明

說明：為節省廠商報名往返聯絡及攤位圈選會議現場等候時間，透過提前取得自選號 (即以前的樂透號碼)，先行排序。

適用範圍：

1. 報名指定展館指定展區額滿，相同條件廠商須以排序評比。

2. 同攤位數、報名時間與參展累積年資皆相同者。

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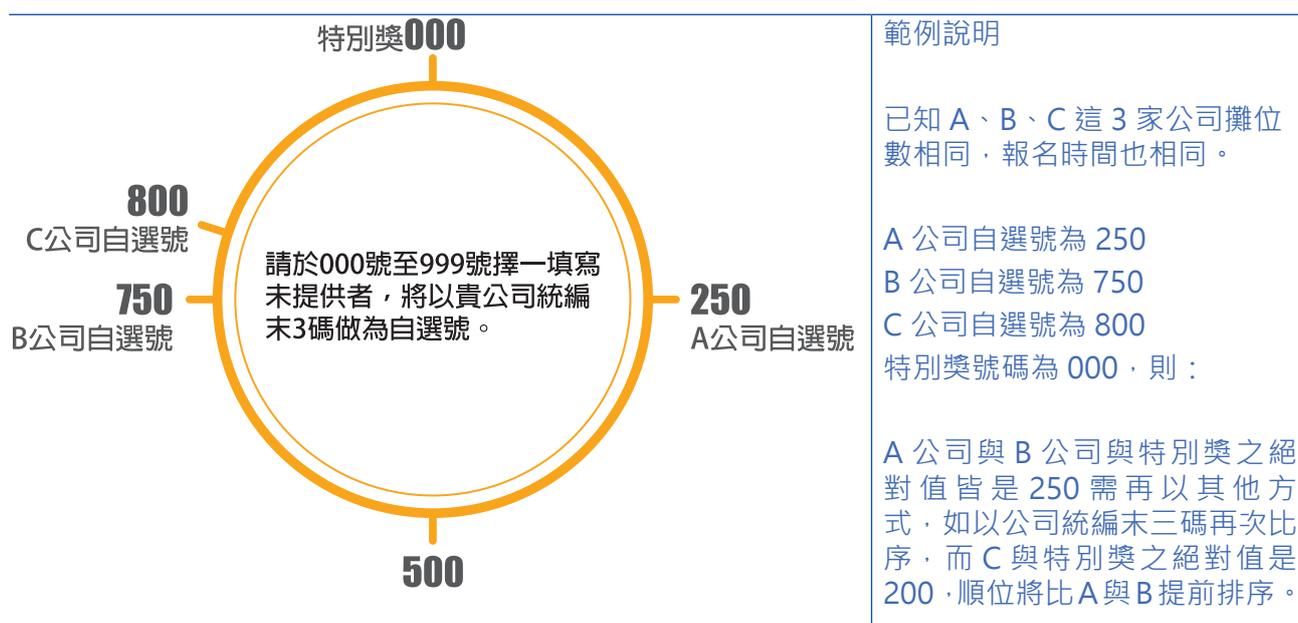
1. 請於報名表填寫一個三位數字 (000 至 999 擇一)。書面報名者請務必以正楷填寫，因字跡潦草或填寫不清楚導致權益受損，主辦單位恕難負責。

2. 未填回者，將逕行採用貴公司統編最後三碼。



計算方式：

將以 2020 年 11 月 25 日財政部公告之 9-10 月份統一發票特別獎最後三碼為參考值，並以廠商自選號碼或統編最末三碼與前述月份特別獎最後三碼接近程度（兩號碼相減之絕對值）為排序依據（示意圖如下）。



十一、退展

- (一) 參展費訂金及尾款一經繳納，無論任何理由概不退還。
- (二) 參展費訂金或尾款逾期未繳者，所訂攤位視同自動放棄，並將於外貿協會系統註記「未主動告知紀錄」，作為往後錄取資格參考。因故需要取消參展者請務必寫信告知主辦單位。
- (三) 繳交訂金後，退展或退訂部份攤位者，所繳訂金概不退還，且不得以繳納之訂金抵繳其他攤位費用。

十二、承辦人

外貿協會展覽處展覽二組
電話：02-2725-5200
傳真：02-2722-7324
展覽事項：陳俐初小姐 / 分機 2629
宣傳事項：蘇昕藜小姐 / 分機 2662
報名事項：巫虹臻小姐 / 分機 2695
電子郵件：tppack@taitra.org.tw

報名編號：_____ 攤位編號：_____ 投郵時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 (左方由主辦單位填寫)

※ 投郵前，請務必勾選，是否已依序附：(若報名資料缺件、偽造、變造，本會將不受理報名。)

- 報名表一式
 參展機器產品清單 (產品為大型機器才須檢附此清單)
 「營利事業登記證」或「公司或商業登記核准函」影本一份 (2020年本展參展商免附)
 代理合約或授權書影本一份 (展出國外產品者)
 參展產品型錄一份

報名表

- 一、本報名連同其他資料請以掛號郵件寄至外貿協會，**廠商請自行影印留存。**
 二、本表資料將列印於參展廠商名錄 (Official Directory) 供買主參考，請以打字或正楷填寫，以確保權益。
 三、報名表資料如有異動者，請於廠商協調會前以書面資料函知本會，逾期恕不受理。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_____ 品牌名稱：(中) _____ (英) _____

公司名稱：(中) _____
 (英) _____

公司簡稱：(中) _____ (英) _____

(部分大會資料限於版面，所列出之名稱，中文勿超過 6 個字，英文含空格勿超過 12 字元，如此項未填，由主辦單位決定。)

通訊地址：(中) _____
 (英) _____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公司網站網址：_____ E-mail：_____

參展聯絡人：(中) _____ (英) _____ E-mail：_____

電話：() _____ 分機：_____ 行動電話：_____

(以上資料供參展聯繫用，如更換承辦人，敬請通知主辦單位)

業務聯絡人：(中) _____ (英) _____ E-mail：_____

參展產品：(請按附表之**新版**產品代碼表填列六位數之代碼，最多八項)

- | | | | |
|----------|----------|----------|----------|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4. _____ |
| 5. _____ | 6. _____ | 7. _____ | 8. _____ |

(若無產品代碼請以中、英文對照書寫)：_____

如展出國外產品，請寫下列各欄：

代理國外廠商名稱	國名	產品項目

經營類別： 製造商 出口商 進口商 代理商/經銷商 其他 (請說明：_____)

申請展出場地區域：→ 南港展覽 1 館 (TaiNEX 1) 包裝機械區 媒體區
 (限勾選一區) → 南港展覽 2 館 (TaiNEX 2) 包裝機械區 包裝材料區 媒體區

※ 申請攤位數 _____ 個，(展場均為空地，不含裝潢、隔間、地毯及展示設備)。

※ 自選號 (數字 000-999 請擇一填寫，說明請見十、自選號排序說明，未填寫者將以貴公司統編最末三碼做為自選號)

※※ 台北國際食品展的參展廠商會是貴公司希望接觸的客戶？ 是 否。

本公司承諾遵守本展參展實施規範、參展一般規範、展場裝潢作業一般規範上所列各項條文。如有違反將立即改善，否則願意接受下兩屆不得參加本展之規定。

此 致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負責人印鑑章：

公司印鑑章：

填表人簽章：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以上個人資料僅供本會 109-113 年度辦理展覽或貿易推廣相關活動，透過電話、郵件等通訊方式與提供資料之個人聯繫接洽用。提供資料之個人可就其個人資料：1. 查詢或請求閱覽。2. 請求製給複製本。3. 請求補充或更正。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 請求刪除。如欲行使以上權利可逕洽本會展覽主辦單位。

參展 (機器) 產品清單 (大型機械需填寫)

公司名稱：		聯絡人：		電話：()		分機：	
展品名稱 (中英文)	展品製造工廠		安裝後尺寸 (公尺) (非機器產品此欄免填)			安裝後 重量 (噸)	備註
	公司名稱	國別	正面	深度	高度		
備註	公司印鑑章：		附註	(1) 展出之產品須與本清單相符，否則主辦單位將拒絕與展出主題不符之展品進場。			
	負責人印鑑章：			(2) 參展廠商必須據實填寫展品清單，詳列參展機器名稱、尺寸、重量等資料，供主辦單位審核，如有展品重量超過展場地板承載重量或填寫不實，主辦單位將拒絕該項機器展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3) 南港展覽館 1、2 館 1 樓展場地板載重上限為 5 公噸 / 平方公尺。			
				(4) 本表資料專供主辦單位作為攤位安排之用，任何因填寫不實之資料而發生之意外，由填表廠商負全部責任。			

本表如不敷填寫，請自行影印續填。

外貿協會台北專業展參展一般規範 (南港展覽館)

參展廠商須嚴格遵守「台北專業展參展一般規定」，違規者除當場停止其展出外，將禁止參加下兩屆展覽。

(一) 一般事項 (如有洽詢，請電 02-2725-5200 轉外貿協會展覽業務處展覽二組)

1. 展品需符合展出主題：參展廠商所展示之產品，必須與本展主題有關，否則不得展出。如有矇混報名進場展出者，一經發現除立即停止其展出外，所收費用概不退還並禁止其參加下兩屆展覽。

2. 嚴禁展示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產品：為保護智慧財產權，本展覽嚴禁展示侵害他人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營業秘密等智慧財產權之產品。

參展廠商如明知其參展產品業經法院判決確定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而仍予以陳列時，一經發覺，本會除立即停止其全部產品之展出及沒收其所繳參展費用外，並得於下兩屆禁止其參加本項展覽。

參展廠商於參展期間若遭人檢舉展示之產品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且檢舉人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本會將立即停止該項產品之展出：

(1) 經法院一審判決確屬智慧財產權受侵害者。

(2) 經著作權審議及調解委員會調解認定確屬著作權受侵害者。

(3) 將可能侵害專利權之標的物送請專業機構鑑定，取得鑑定報告，且事先或同時通知可能侵害之製造商、進口商或代理商，請求排除侵害者。

未踐行前述排除侵害通知，但已事先採取權利救濟程序，或已盡合理可能之注意義務，或通知已屬客觀不能，或有具體事證足認應受通知人已知悉侵權爭議之情形，視為已踐行排除侵害通知之程序。本會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參展廠商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3. 嚴禁展示有違民法、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商品檢驗法、食品衛生管理法等相關法令之產品。本會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參展廠商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4. 展覽日期及地點之變更：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展出日期及地點之權，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而須變更展覽日期或地點，主辦單位已收之費用概不退還，亦不負其他賠償責任。

5. 退展：參展費一經繳交，概不退還。

6. 攤位轉讓：參展廠商所租攤位，不得私自分租轉讓或以非報名時申請之公司名稱 (包括贊助廠商名稱、子公司名稱、分公司名稱) 參加展出。如有違反，主辦單位除立即收回轉讓之攤位，停止非報名廠商繼續展出外，並禁止轉讓者及受讓者參加下兩屆展覽。

7. 展出：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不得製造 85 分貝以上之噪音，因示範、操作展品而產生煙霧、廢氣、灰塵、惡臭及刺激性氣體與揮發性有機化學溶劑汙染物等，須自備汙染處理設備，立即妥善處理，不得影響附近攤位及現場展出，否則主辦單位得禁止現場示範操作或立即終止展出。

8. 攝錄影：展出之產品如不願讓參觀者拍照或錄影，請自行加設「請勿拍照」或「請勿攝錄影」中英文標示牌，惟對持有主辦單位所發記者證 (PRESS) 者，請儘量配合以利宣傳工作之進行。

9. 填寫廠商意見調查表：填寫「廠商意見調查表」交主辦單位作為檢討改進之用。

(二) 展場裝潢：請參閱南港展覽館展場裝潢作業一般規定。(如有洽詢，請電 (02)2725-5200 轉本會展覽業務處設計組)

(三) 展場設施：請參閱南港展覽館展場裝潢作業一般規定。(如有洽詢，請電 (02)2788-2986 轉本會南港展覽中心工程服務組)

(四) 展場秩序：(如有洽詢，請電 02-2788-2986 轉外貿協會南港展覽館場地管理組)

1. 展出期間展場開放時間：展覽期間可於 9 時入場，加強攤位之整理與美化，俾能於 10 時正準時開放。中午展覽照常開放。

2. 展示範圍：參展廠商之展示範圍僅限於各自攤位內，不得在攤位以外地區如公共設施、走道或牆柱上陳列商品或張貼任何宣傳物品或分發型錄、出版品、紀念品等宣傳資料。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強制清除。

3. 禁止項目：

(1) 凡易爆、易燃及其他危險物品、違禁品禁止攜入展場；如經發現，主辦單位得強制予以搬離展場，由參展廠商負擔一切費用及責任。

(2) 本大樓禁止抽煙及隨地吐檳榔，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將按照相關之法令規定執行。

4. 安全及保險：

(1) 展覽期間 (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 外貿協會管理人員負責管制展場入口，維持人員及展品進出展場公共秩序，惟參展廠商對其展品裝潢物料及工程設施均應自行派人照料，貴重展品請聘僱警衛加強保全，如有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2) 參展廠商自展品及裝潢品運至展場起，至展覽結束運離展場止，必需自行投保火險、竊盜險、水漬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包括天然災害附加險，如颱風、地震、洪水、豪雨及其他天然災害等）；任何展品及裝潢品於上述期間在展出場地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3) 參展廠商攤位上之設施、物品及展覽品在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因設置、操作、保養或管理不當或疏忽致其工作人員或第三人遭受傷亡或財物損失，應由引起傷亡損失事故之參展廠商自負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
- (4) 參展廠商應注意展場消防安全，如因攤位之設計、施工及電器使用不當等情事而發生火災，罰款新台幣 10 萬元，並需負相關法律責任及賠償一切損失。

5. 車輛進場管理：

- (1) 為保障南港展覽館之結構體及地板安全，進出展場車輛之車身總重在 15 公噸（以車身或行車執照載明者為準）以上者，應於入場兩週前向本會南港展覽中心場地管理組提出申請。
- (2) 展品佈置及撤除時間小客車不得駛入，限貨車進場並應遵守規定路線行駛，且儘速離場，以免阻塞交通，妨害整體工作。每一參展廠商進場車輛以一輛為限，主辦單位將於車輛進場時登記進場時間、車號、貨主攤位、負責人，貨車進場時，應於入口處繳交進場保證金新台幣壹仟元（不得以未帶錢或帶不足為藉口），在一小時內出場者，保證金原數退還，逾時出場者，自入場時起算，每小時以新台幣兩百元計收。
6. 禁止零售及提前撤離：展出期間第一至第三天禁止在展場內零售。如有違反，主辦單位除得強制停止繼續展出外，並禁止其兩年內參加本項展覽。所有展品必須展至最後一日下午 5 時止，不得提前收拾或撤離會場。展出期間每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6 時，不得再將展品攜入或攜出展場，惟輕便隨身物品不在此限，需要補充展品者，可於展出首日上午 9 時至上午 10 時為之。
7. 憑證進出場：參展廠商應於展品進場時向服務台領取識別證，展出期間必須佩戴進入展場，請勿出借本展任何證件，否則本會有權沒收該證件。
8. 花籃之處理：為維護展場內外環境之整潔與安全，所有花圈、花籃禁止攜入場內，應放置在展館外緣牆邊。
9. 孩童禁止進入展場：展覽會期間除另有規定外，禁止 12 歲（含）以下或身高 150 公分以下之兒童或嬰孩入場，以維護安全及秩序。
10. 除主辦單位外，任何人不得於公共區域散發傳單型錄或出版品，從事推廣活動或置放公司或私人物品。
11. 妨害展覽秩序之處罰：展覽期間（含進出場），參展廠商如因債務、個人恩怨或其他私人糾紛，導致他人至其攤位或展場內外鬧事或進行抗議因而影響展覽之秩序或形象，而該參展廠商又不能有效處理時，主辦單位有權終止其展出，所繳費用概不退還；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他損害，該參展廠商並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五) 攤位內設置音響設備一般管理規定：

1. 參展廠商欲於攤位內設置輸出功率大於 20 瓦特之音響設備時，必須於展前向外貿協會提申請。
2. 申請設置音響經外貿協會同意後，必須繳交新台幣 5 萬元之保證金，未繳保證金者，將不供應攤位之電力。
3. 凡未申請者，經查獲必須補填申請書切結書，並加倍繳付保證金新台幣 10 萬元。未完成此程序之前，將停止供應攤位之電力。
4. 喇叭設備應面向自己攤位內場，並應有俯角，避免音量向外擴散，製造噪音。
5. 主辦單位成立稽查小組，隨時管制及取締場內噪音。
6. 參展廠商應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5 萬元，稽查小組將視違規情況分三階段處理：第一次違犯：現場測量放音量若超過 85 分貝，當場口頭警告後開立告發單，並註明第二次違犯將沒收新台幣 5 萬元保證金。第二次違犯：現場測量放音量若超過 85 分貝，當場開立告發單後並逕行沒收上述保證金，並註明第三次違犯將立即停止攤位電力之供應。第三次違犯：現場測量放音量若超過 85 分貝，除當場開立告發單外，並立即停止攤位電力之供應。
7. 音量測量方法：分貝計置於離地面或樓板 1.2 至 1.5 公尺之間，接近人耳高度；測量地點以擴音設施音源水平距離 3 公尺之位置測定。
8. 參展廠商如未違犯上述規定，外貿協會將於展後無息退還是項保證金。

(六) 違規處理：參展廠商如違反本規定，經主辦單位勸告無效或情況急迫無從勸告時，主辦單位將立即停止水、電之供應及採停止展出之措施，並禁止其參加下兩屆展覽。

(七) 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

參展產品代碼表 EXHIBIT PROFILE

包裝機械 Packaging Machinery

產品代號	中文 / 英文名稱
611010	壓縮機 Compressor
611020	送排風機 Blower & Ventilator
613218	各類發泡機 Foam Making Machine
613228	複捲機 Rewinder
613230	塑膠裁切機 Plastic Cutting Machine
613232	捲取機 Winding Machine
613258	自動高速封切機 Automatic High-Speed Sealing & Cutting Machine
614036	白米及豆類色彩選別機 Rice & Bean Color Sorter
6150	包裝機械 Packaging Machinery
615002	真空包裝機 Vacuum Packing Machine
615004	壓縮打包機 Baling Press
615006	滅菌包自動封包機 Medical & Surgical Packaging Machine
615008	裹包機 Wrapping Machine
615010	捆包機 Strapping Machine
615012	封蓋機 Capping Machine
615014	上膠機 Gluing Machine
615016	充填機 Filling Machine
615018	封口機 Sealing Machine
615020	切捲機 Roll Cutting Machine
615022	合掌機 Center-sealing & Gusseting Machine
615024	貼合機 / 覆膜機 Laminating Machine
615026	壓紋機 Embossing Machine
615028	分條機 Slitting Machine
615030	捆包帶切斷機 Band Disposer
615032	鎖螺絲機 Screwing Machine
615034	軟管充填封尾機 Flexible Tube Filling & Welding Equipment
615036	泡殼包裝機 Blister Packing Machine
615038	自動疊棧板機 Palletizer
615040	日期批號打印機 Code Imprinter
615042	洗瓶機 Bottle Washer
615044	計數、分類及檢驗機械 Counting, Sorting & Checking Machine

615046	自動計重包裝機 Automatic Weighing & Packing Machine
615048	食物充填 / 包裝機 Food Filling / Packaging Machine
615050	標籤機 Label Making Machine
615052	書籍裝訂機 Book Binding Machine
615056	裝罐機械 Canning Machine
615058	製袋機 Bag Making Machine
615870	輸送機 Conveyor
7505	量測工具及校正器 Measuring Tools & Calibrators
7510	重量測量儀器 Weighing Scales
7515	流量及液位測量儀器 Flow & Level Measuring Instruments
855520	倉儲服務 Storage & Warehousing

泵浦 / 馬達 Pumps & Motor

產品代號	中文 / 英文名稱
6108	泵浦 Pumps
610810	真空泵 Vacuum Pump
6304	馬達 Electric Motor
630410	直流馬達 DC Motor
630430	交流馬達 AC Motor
630499	其他馬達 Other Electric Motor

造紙及印刷機械 Paper Making & Printing Machinery

產品代號	中文 / 英文名稱
614610	紙張加工機械 Paper Processing Machine
614620	紙張整理機械 Paper Finishing Machine
614630	紙製品製造機械 Paper Products Making Machinery
614640	紙製品加工機械 Paper Products Making Machine
6148	印刷機械 Printing Machinery
614805	膠版印刷機 Flexographic Printing Press
614810	凸版印刷機 Offset Printing Press
614815	平版印刷機 Phiogravure Printing Press
614820	凹版印刷機 Rotogravure Printing Machine
614825	網版印刷機 Screen Printing Press / Screen Printer
614830	移印機 Pad Printing Press
614835	燙金印刷機 Hot Stamping & Printing Machine

614840	熱轉印機械 Heat Transfer Machine
614845	商標印刷機 Label Printing Machine
614850	紡織印花機 Textile Printing Machine
614855	輪轉印刷機 Roll Gravure Printer
614860	印版製造機 Printing Block Making Machine
614865	燙印機及印碼機 Stamping & Coding Machine
614870	印杯、印碗及印管機 Cup, Bowl & Tube Printing Machine
614875	塗佈機 Coating Machine
614880	錫膏印刷機 SM Stencil Printer
614885	無線辨識印刷設備 RFID Printing Machine
614890	3D 印表機 3D Printer
614895	塑膠印刷機 Plastic Printing Machine
612430	雷射打標機 Laser Marking Machine
612440	雷射雕刻機 Laser Engraving Machine
846010	印刷油墨 Printing Ink

包裝材料 Packaging Materials

產品代號	中文 / 英文名稱
533010	PVC 管 / 聚氯乙烯管 PVC Pipe & Tube
533020	PE 管 / 聚乙烯管 PE Pipe & Tube
533030	PU 管 / 聚氨酯管 PU Pipe & Tube
533040	FRP 管 / 玻璃纖維強化塑膠管 FRP Pipe & Tube
533050	工業軟管 Industrial Hose
533099	其他塑膠管 Other Plastic Pipe & Tube
5340	塑膠膜 Plastic Film
534010	PVC 膜 / 聚氯乙烯膜 PVC Film
534020	PE 膜 / 聚乙烯膜 PE Film
534030	PP 膜 / 聚丙烯膜 PP Film
534040	CPP 膜 CPP Film
534050	BOPP 膜 BOPP Film
534060	EVA 膜 / 乙烯 - 醋酸乙烯共聚體膜 EVA Film
534070	PET 膜 / 聚酯膜 PET Film
534099	其他塑膠膜 Other Plastic Films
823010	膠帶 Tape
823015	膠帶台 Automatic Tape Dispenser
823020	吊牌槍 Tag Gun
825005	標籤紙 Label Sticker

8410	包裝膜 Packaging Films
841010	金屬薄膜 Metallized Film
841020	食物保鮮膜 Food Wrap
8420	包裝袋及網袋 Packaging Bags & Nets
842010	包裝袋 Packaging Bag
842020	夾鏈袋 Zipper Bag
842030	保鮮袋 Fresh Bag
842040	編織袋 Woven Bag
842060	網袋 Mesh Bag
8430	包裝容器 Packaging Containers
843005	包裝瓶 Packaging Bottle & Jar
843010	包裝盒 Package Case
843015	包裝桶 Packaging Barrel
843020	包裝杯及包裝盤 Packaging Cup & Plate
843025	包裝箱及包裝籃 Packaging Box & Crate
843030	泡殼包裝 Blister Package
843035	包裝罐 Packaging Can
843040	包裝瓶蓋及杯蓋 Packaging Bottle Closure & Cap
843045	易開蓋 Easy Open End
845010	緩衝材料 Protective & Cushioning Material
845020	包裝標籤及封條 Packaging Label & Seal
845030	包裝紙 Packaging Paper
845040	包裝帶 Packaging Strapping
845050	包裝繩 Packaging Rope
845060	橡皮筋 Rubber Band
845070	棧板 Pallet
845080	花束包裝材料 Flower Sleeve & Wrapping
846020	紙及紙板 Paper & Paperboard
846030	轉印膜、轉印紙及轉印膠帶 Transfer Film, Paper & Tape

媒體 Media

產品代號	中文 / 英文名稱
851005	傳播服務 Mass Media Services
851010	出版服務 Publishing Services
856505	會議服務 Conferencing Services
856510	展覽服務 Exhibition Services



經貿二路62巷 Lane 62, Jingmao 2nd Rd.



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

TAIPEI NANGANG EXHIBITION CENTER, HALL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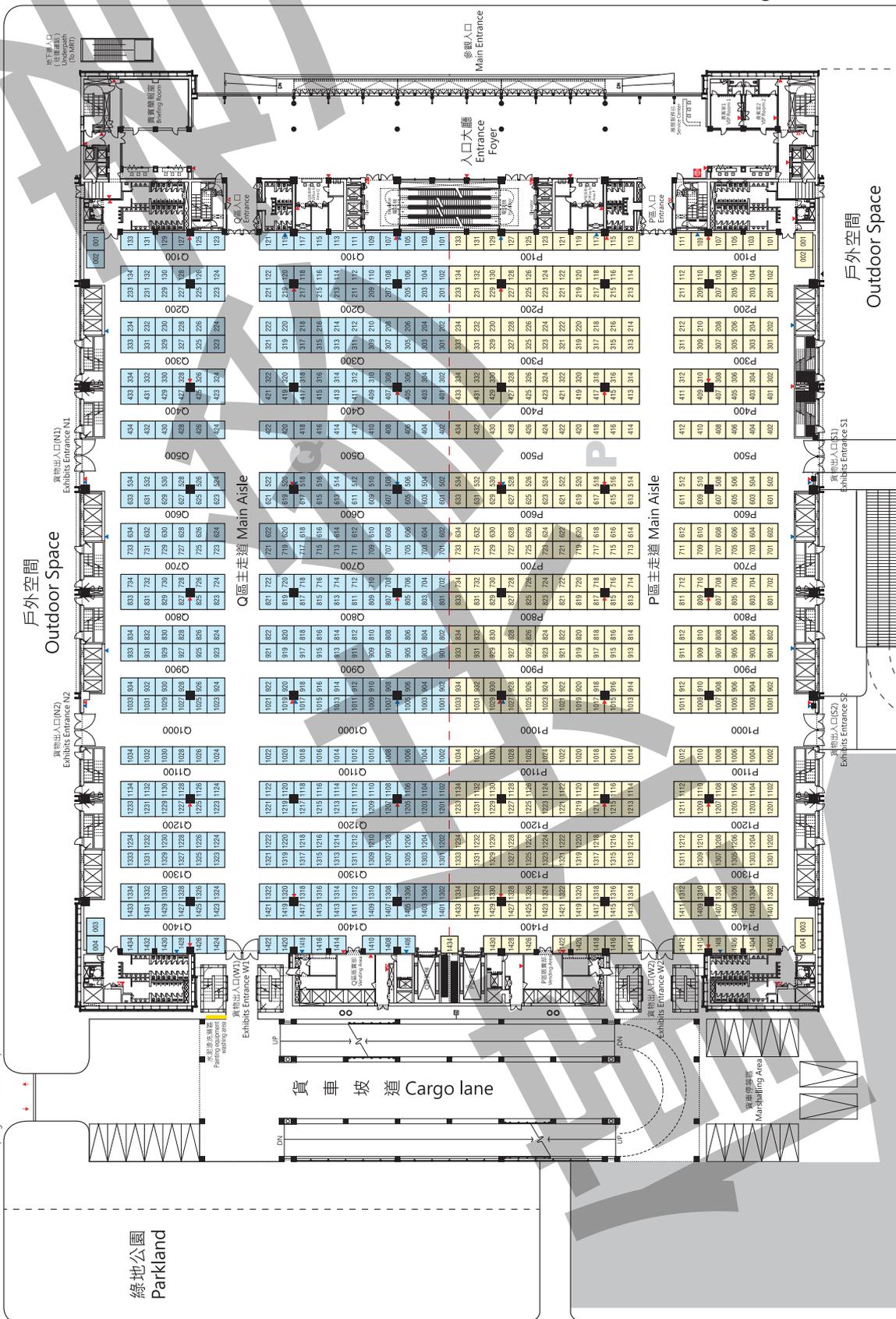
一樓 Floor Plan

- 樓地板動重 Floor Load: 5.000kg/m²
- 展場高度 Ceiling Height: 12m
- 貨品出入口尺寸 Exhibits Entrance: 4.6x4.8m(H)
- 區區 Area Q
- 區區 Area P
- Booth Size: 3x3m, 443 Units (7,560m²)
- Booth Size: 3x3m, 444 Units (7,560m²)
- 全區 Area (P+Q) = 887 Uni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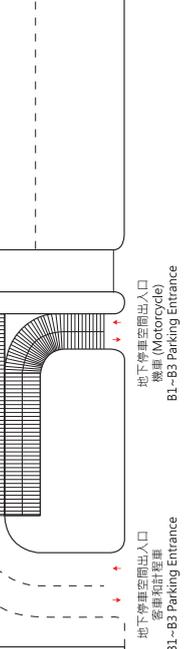
- 區區分界線
- Dotted Line (Indicates different areas)
- 柱 Pillar Size: 1.5x1.5m
- 消防栓 (含火警綜合盤) Fire Hydrant
- 火警綜合盤 Fire Alarm Panel
- 滅水器 Fire Extinguisher
- 水泥漆洗滌區 Painting equipment washing area
- 自動灑水外心滅電警去觸器 AED

- 火警盤, 滅水器, 消防栓, 電箱, 灑水開關, CO/CO2偵測器及避難方向指示燈
Fire alarm panel, fire extinguisher, fire hydrant, power supply panel, sprinkler switch, CO/CO2 sensor and all signs of the hall should not be covered.
- 實際位置依現場為準。
Location of devices and facilities should be confirmed on site.

經貿二路 Jingmao 2nd R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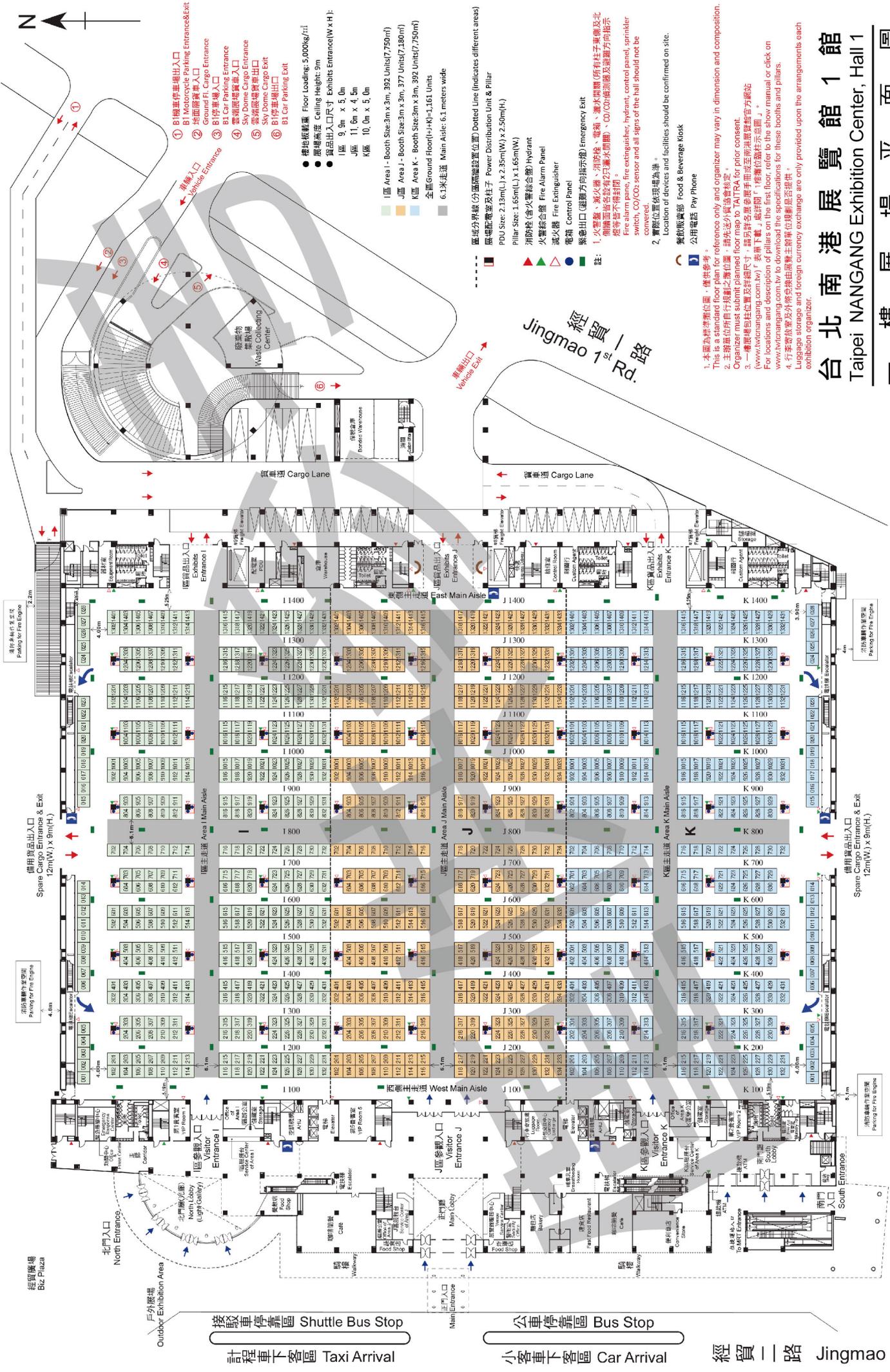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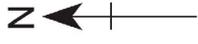


- 本圖為標準位圖, 僅供參考。
This floor plan is for reference only, show organizer may vary in dimension and composition.
- 主辦單位所自行規劃之攤位圖, 請先送外貿協會核定。
Show organizer must submit planned floor map to IAIIRA for prior consent.
- 一樓展場包柱位置及詳細尺寸, 請詳閱「參展手冊」或至台北南港展覽館官方網站(www.taiwanangang2.com.tw)「表單下載」處, 詳閱「1樓攤位圖柱示圖圖」。
For locations and description of pillars on each floor, refer to the show manual or visit www.taiwanangang2.com.tw to download the specifications for these booths and pillars.
- 行李寄放室由展場單位自行規劃提供。
Luggage storage is only provided upon the arrangements of each show organizer.



南港路一段 Sec.1, Nangang Rd.

Sancong Rd.



- 1. B1 機車停車場出入口
B1 Motorcycle Parking Entrance & Exit
- 2. 地面附屬車庫入口
Ground Fl. Cargo Entrance
- 3. B1 停車場入口
B1 Car Parking Entrance
- 4. Sky Dome 貨物入口
Sky Dome Cargo Entrance
- 5. Sky Dome 貨物出口
Sky Dome Cargo Exit
- 6. B1 停車場出口
B1 Car Parking Exit

- 樓地板載重 Floor Loading: 5,000kg/㎡
- 展櫃高度 Ceiling Height: 9m
- 貨品出入口尺寸 Exhibits Entrance(W x H):
I區 9.0m x 5.0m
J區 11.6m x 4.5m
K區 10.0m x 5.0m

- I區 Area I - Booth Size: 3m x 3m, 392 Units (7,750㎡)
- J區 Area J - Booth Size: 3m x 3m, 377 Units (7,180㎡)
- K區 Area K - Booth Size: 3m x 3m, 392 Units (7,750㎡)
- 全廳 Ground Floor(H+K)=1,561 Units
- 6.1米主通道 Main Aisle: 6.1 meters wide

- 區域分界線 (分區隔間設置位置) Dotted Line (Indicates different areas)
- 展櫃配置及柱子 Powers Distribution Unit & Pillar
PDU Size: 2.13m(L) x 2.35m(W) x 2.50m(H+)
- 消防栓 (含火警綜合盤) Hydrant
火警綜合盤 Fire Alarm Panel
滅火器 Fire Extinguisher
緊急出口 (避難方向指示燈) Emergency Exit

- 註: 1. 火警警報、滅火器、消防栓、滅水噴頭(所有柱子車頂及北側牆面)均設有2只滅水噴頭、CO/CO2偵測器及避難方向指示燈等皆不得封閉。
Fire alarm panel, fire extinguisher, hydrant, control panel, sprinkler switch, CO/CO2 sensor and all signs of the hall should not be covered.
- 2. 實際位置依現場為準。
Location of devices and facilities should be confirmed on site.
- 餐飲販賣部 Food & Beverage Kiosk
公用電話 Pay Phone

1. 本圖為標準位置圖，僅供參考。
This is a standard floor plan for reference only and organizer may vary in dimension and composition.
2. 主辦單位所自行規劃之攤位圖，請先送外貿協會核定。
Organizer must submit planned floor map to TAITRA for prior consent.
3. 一樓展場每位攤位寬度至少須有2米(攤位間隔、CO/CO2偵測器及避難方向指示燈)。
For locations and description of pillars on the first floor, refer to the show manual or click on www.taiwan.org.tw to download the specifications for these booths and pillars.
4. 行李寄放及外幣兌換由展場主辦單位規劃提供。
Luggage storage and foreign currency exchange are only provided upon the arrangements each exhibition organizer.

台北南港展覽館 1 館

Taipei NANGANG Exhibition Center, Hall 1

一樓展場平面圖

Ground Floor Exhibition Hall Plan(1F)